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204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DO CHINA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Address:** 12th/F,7th Building No.16 Xi Si Huan Zhong Road,  
HaiDian District,Beijing,P.R.China

**邮政编码:** 100039

**Postcode:** 100039

**电话:** 86-10-5835 0011

**Telephone:** 86-10-5835 0011

**传真:** 86-10-5835 0006

**Fax:** 86-10-5835 0006

#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二、	审计报告	1-2
三、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	1-4
	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	5-6
	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7-8
	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66
四、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大华审字[2012]2041号审计报告仅供委托人及其提交的第三者按本报告书《业务约定书》中所述之审计目的使用。委托人及第三者的不当使用所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一日

#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2041号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铝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关铝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

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关铝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关铝股份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关铝股份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7,735,981.16 元，资产负债率 98.81%，关铝股份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之（五）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仍存在可能导致对其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二年三月一日

##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由山西省运城地区解州铝厂（现已更名为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山西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山西省运城市制版厂（现已更名为山西运城制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临猗化工总厂五家共同发起、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以上网定价方式发行社会公众股 7,5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215,000,000 元。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颁发注册号为 140000100635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山西省运城市解州镇新建路 36 号。法定代表人：焦健。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第 86 号文）核准于 2000 年 8 月向全体股东配售 2,700 万股普通股，配股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42,000,000 元。

本公司 2001 年 4 月 18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用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 2 股，共计增加 12,100 万股，增资后股本总数为人民币 363,000,000 元。

本公司 2008 年 5 月 6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转增资本的方案，每 10 股送 5 股、资本公积转增 3 股，派发现金 0.20 元，共计增加 29,040 万股，股本总数变更为人民币 653,400,000 元。

2009 年 3 月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95,366,600 股（占总股本 29.90%）过户至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变更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0 年 12 月 16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同意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95,366,600 股（占总股本 29.90%）作为出资投入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3 月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195,366,600 股过户至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本公司属冶金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普通铝锭、铝材、铝制品、氧化铝粉及有色金属、氟化盐、炭素制品的生产、销售；机电设备制造、安装、维修等。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重熔用铝锭、普铝锭、精铝合金锭、铝加工带、铝箔等。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

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 **(九)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该非衍生金融资产有活跃的市场，可以取得其市场价格。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

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 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注册资本在 1 亿元以下的，对同一客户的应收款项超过 500 万元，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注册资本在 1 亿元（含）至 2 亿元之间的，对同一客户的应收款项超过 800 万元，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注册资本在 2 亿元（含）以上的，对同一客户的应收款项超过 2,000 万元，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货款、其他往来款等。对货款、其他往来款均采用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 个月（含）	1%	1%
7-12 个月（含）	5%	5%
1-2 年（含）	30%	30%
2-3 年（含）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一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单位不计提坏账准备。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主要生产用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领用成本；其他原材料按计划成本核算，

生产领用时按既定的计划单价计算原材料成本，月末按材料成本差异率确定当月领用原材料应分摊的材料成本差异。在产品、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周转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三)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

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5%	2.38%-9.50%
机器设备	10-18	5%	5.28%-9.50%
运输工具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5-6	5%	15.83%-19.00%
办公设备	5-6	5%	15.83%-19.0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

旧。

##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五）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

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软件	5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新生产工艺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进行新生产工艺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十七）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 （十八）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十九）收入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

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

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 **(二十四)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为更加客观地反映本公司产品生产成本，本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将氧化铝、氟化铝、预焙阳极、碳素保护环等主要原材料的核算方法由计划成本法变更为实际成本法。本次变更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经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确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0 年度以前各期的累计影响数并不切实可行，因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十六)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三、税项

###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劳务	17%
	销售自己使用过的固定资产	2%
营业税	劳务收入、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5%或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详见三、(二)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25%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25%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5%	
山西关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 80%（子公司为 70%，母公司为 8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2010 年 12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121 号），规定对按照房产原值计税的房产，其原值包含地价。

####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09 年经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太原航空仪表有限公司等 33 家企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晋科高发[2009]160 号）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山西省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本公司原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三年内（自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将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控股	常州	加工	1,058.00	焊接钢管轧制、铝制品加工制造	846.40	—	80.00%	80.00%	是	506.74	—	—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	贸易	400.00	有色金属、矿产品等销售	270.00	—	67.50%	67.50%	是	33.16	—	—
山西关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	太原	贸易	3,000.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

#####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海门	加工	1,730.00	电解电容器用铝箔、电子箔等制造、加工	1,551.60	—	100.00%	100.00%	是	—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39,280.73		39,280.73	36,508.81		36,508.8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48,902,044.12		148,902,044.12	141,165,972.65		141,165,972.65
美元	150,702.45	6.3009	949,561.07	76,640.05	6.6227	507,564.06
小计			149,851,605.19			141,673,536.7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50,000.00		350,000.00	11,500,000.00		11,500,000.00
合计			150,240,885.92			153,210,045.5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500,000.00
履约保证金	350,000.00	
合计	350,000.00	11,500,0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除上表所列内容外,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442,974.74	122,320,918.54
合计	53,442,974.74	122,320,918.54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票据到期解付以及背书转让所致。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票号
湖州华扬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1-10-10	2012-04-10	6,000,000.00	21543741
重庆明辉格力电气销售有限公司	2011-07-08	2012-01-08	5,000,000.00	20367911
河北格力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2011-11-16	2012-05-15	5,000,000.00	21224809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11-09-08	2012-03-08	3,943,289.10	2120821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11-22	2012-05-22	3,900,149.93	22013183
合计			23,843,439.03	

###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239,136.74	100.00%	17,950,575.70	22.65%	61,288,561.04
其中: 货款	79,239,136.74	100.00%	17,950,575.70	22.65%	61,288,561.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9,239,136.74	100.00%	17,950,575.70	22.65%	61,288,561.04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632,963.92	90.48%	19,294,771.95	20.39%	75,338,191.97
其中: 货款	94,632,963.92	90.48%	19,294,771.95	20.39%	75,338,191.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54,592.72	9.52%	4,954,592.72	49.77%	5,000,000.00
合计	104,587,556.64	100.00%	24,249,364.67	23.19%	80,338,191.97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597,213.35	6.3009	3,762,981.60	1,395,128.34	6.6227	9,239,516.46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合计	597,213.35	6.3009	3,762,981.60	1,395,128.34	6.6227	9,239,516.4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799,485.78	76.73%	657,512.02	60,141,973.76
其中：6 个月以内	59,561,556.99	75.17%	595,615.58	58,965,941.41
1—2 年（含）	1,492,513.62	1.88%	447,754.09	1,044,759.53
2—3 年（含）	203,655.50	0.26%	101,827.75	101,827.75
3 年以上	16,743,481.84	21.13%	16,743,481.84	
合计	79,239,136.74	100.00%	17,950,575.70	61,288,561.04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757,255.58	79.00%	765,550.58	73,991,705.00
其中：6 个月以内	74,307,805.32	78.52%	743,078.06	73,564,727.26
1—2 年（含）	1,920,959.02	2.03%	576,287.71	1,344,671.31
2—3 年（含）	3,631.32		1,815.66	1,815.66
3 年以上	17,951,118.00	18.97%	17,951,118.00	
合计	94,632,963.92	100.00%	19,294,771.95	75,338,191.97

(2) 本期收回情况：

单位名称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佛山市南海区高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注 1	3-4 年	4,954,592.72	9,954,592.72
合计			4,954,592.72	9,954,592.72

注 1：根据“（2010）运中民初字第 18 号”民事裁定书，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查询、冻结、查封了本公司债务人佛山市南海区高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债务担保人佛山市南海南方铝业有限公司银行账户、房产等财产。2010 年 8 月本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高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原股东何奋强、李广庆，佛山市南海南方铝业有限公司达成还款协议。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何奋强、佛山市南海南方铝业有限公司按照还款协议共计归还欠款 27,954,592.72 元，其中 2010 年度归还欠款 18,000,000.00 元，本期归还欠款 9,954,592.72 元。前述债务人被查封资产已在款项偿还后全部解除。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江苏汇中换热器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359,130.08	破产	否
合计		359,130.08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年末无关联方应收账款余额。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客户	7,745,999.16	1 年以内	9.78%
浏阳鑫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客户	6,998,450.04	4-5 年	8.83%
上海江裕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	5,328,350.50	1 年以内	6.72%
河南新科隆电器有限公司	客户	4,705,535.56	1 年以内	5.94%
常州市常蒸蒸发器有限公司	客户	4,203,183.98	2 年以内	5.30%
合计		28,981,519.24		36.57%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8,845,241.19	99.99%	30,774,325.15	108,070,916.04
1—2 年(含)				
2—3 年(含)	3,592.05	0.01%		3,592.05
3 年以上				
合计	138,848,833.24	100.00%	30,774,325.15	108,074,508.09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4,532,518.72	99.10%	31,576,217.42	102,956,301.30
1—2 年(含)	395,565.45	0.29%	103,755.42	291,810.03
2—3 年(含)				
3 年以上	826,465.96	0.61%	826,465.96	
合计	135,754,550.13	100.00%	32,506,438.80	103,248,111.33

3 年以上预付款项减少原因详见附注五之（五）、（1）。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西关铝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121,158,760.44	2011 年	长期供应商
榆林市榆阳区农垦榆卜界煤矿	供应商	2,160,000.00	2011 年	待结算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00,000.00	2011 年	待结算
南京昌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1,960,540.00	2011 年	待结算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蒙泰远兴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1,920,000.00	2011 年	待结算
合计		129,199,300.4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山西关铝炭素有限责任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121,158,760.44 元。本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该预付账款的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经过实际调查和分析测试，评估回收率为 74.60%。2010 年、2009 年本公司根据评估回收率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31,573,705.89 元，本期冲回坏账准备 799,380.74 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30,774,325.15 元。

（3）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年末关联方预付款项余额详见附注六之（六）、（7）。

##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70,967.12	100.00%	5,896,065.01	92.55%	474,902.11
其中：其他往来款	6,370,967.12	100.00%	5,896,065.01	92.55%	474,902.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370,967.12	100.00%	5,896,065.01	92.55%	474,902.11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25,999.37	100.00%	5,033,580.99	98.20%	92,418.38
其中：其他往来款	5,125,999.37	100.00%	5,033,580.99	98.20%	92,418.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125,999.37	100.00%	5,033,580.99	98.20%	92,418.3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4,563.11	4.62%	2,945.63	291,617.48
其中：6 个月以内	294,563.11	4.62%	2,945.63	291,617.48
1—2 年（含）	16,205.40	0.25%	4,861.62	11,343.78
2—3 年（含）	343,881.70	5.41%	171,940.85	171,940.85
3 年以上	5,716,316.91	89.72%	5,716,316.91	
合计	6,370,967.12	100.00%	5,896,065.01	474,902.11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408.19	1.61%	1,541.08	80,867.11
其中：6 个月以内	64,483.48	1.26%	644.84	63,838.64
1—2 年（含）	9,358.24	0.18%	2,807.47	6,550.77
2—3 年（含）	10,001.00	0.20%	5,000.50	5,000.50
3 年以上	5,024,231.94	98.01%	5,024,231.94	
合计	5,125,999.37	100.00%	5,033,580.99	92,418.38

2-3 年（含）、3 年以上应收款项增加主要系将 2 年以上预付款项调入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年末无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

(3) 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山西协和铝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990,322.10	5 年以上	31.24%	材料款
兰州杰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841,442.00	5 年以上	13.21%	预付款
海门市复兴电子铝箔厂	客户	766,342.14	5 年以上	12.03%	材料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北京鑫恒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708,281.96	5 年以上	11.12%	预付款
江苏攀宁物资有限公司	客户	564,377.14	5 年以上	8.86%	材料款
合计		4,870,765.34		76.46%	

## (六)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642,378.39	10,017,528.19	52,624,850.20	63,784,079.09	3,423,337.63	60,360,741.46
在产品	89,001,877.12	15,356,680.89	73,645,196.23	109,329,792.79	9,822,740.50	99,507,052.29
库存商品	79,079,380.90	9,167,699.96	69,911,680.94	69,058,231.55	7,777,111.09	61,281,120.46
周转材料	1,490,614.00	894,368.40	596,245.60	1,490,614.00	894,368.40	596,245.60
委托加工物资	6,115,645.33	210,419.37	5,905,225.96	5,629,639.92	685,602.05	4,944,037.87
合计	238,329,895.74	35,646,696.81	202,683,198.93	249,292,357.35	22,603,159.67	226,689,197.68

###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423,337.63	7,637,315.95		1,043,125.39	10,017,528.19
在产品	9,822,740.50	5,533,940.39			15,356,680.89
库存商品	7,777,111.09	1,933,297.10		542,708.23	9,167,699.96
周转材料	894,368.40				894,368.40
委托加工物资	685,602.05		432,482.81	42,699.87	210,419.37
合计	22,603,159.67	15,104,553.44	432,482.81	1,628,533.49	35,646,696.81

### (3)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账面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生产成本增加, 产成品存在跌价	未转回	
在产品	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未转回	
库存商品	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未转回	
周转材料	未计提	未转回	
委托加工物资	未计提	产品价格回升	7.07%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土地租赁费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土地租赁费为本公司预付的 2012 年 85 千安电解铝生产线占用土地租赁款。

### (八)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山西运城	蒋英刚	加工	1,000,000,000.00	49.00%	49.00%	2,170,949,455.81	834,885,207.89	1,336,064,247.92	3,213,951,240.66	44,841,763.50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山西运城	张久明	发电	800,000,000.00	30.00%	30.00%	2,297,000,256.25	2,617,978,331.94	-320,978,075.69	208,426,229.58	-342,810,761.35

###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0.00	661,908,068.46	16,556,480.28	678,464,548.74	49.00%	49.00%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0,000,000.00	137,195,369.88		137,195,369.88	30.00%	30.00%		137,195,369.88		
权益法小计		730,000,000.00	799,103,438.34	16,556,480.28	815,659,918.62				137,195,369.88		
运城市关公故里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3.33%	—		10,000,000.00		
合计		740,000,000.00	809,103,438.34	16,556,480.28	825,659,918.62				147,195,369.88		

## (十)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11,063,799.44	4,948,579.86	1,924,352.34	1,714,088,026.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426,361,591.55	21,793,827.01	97,698.36	448,057,720.20
机器设备	1,272,104,347.36	-18,596,483.41	1,495,850.83	1,252,012,013.12
运输工具	10,350,386.63	670,635.68	318,803.15	10,702,219.16
电子设备	189,990.00	-189,990.00		
办公设备	2,057,483.90	1,270,590.58	12,000.00	3,316,074.48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995,873,794.69	78,583,465.18	1,537,517.15	1,072,919,742.7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5,872,706.86	9,976,534.33	90,703.96	145,758,537.23
机器设备	851,677,338.53	67,047,413.30	1,132,550.20	917,592,201.63
运输工具	7,348,806.66	626,937.64	302,862.99	7,672,881.31
电子设备	141,127.41	-141,127.41		
办公设备	833,815.23	1,073,707.32	11,400.00	1,896,122.5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15,190,004.75			641,168,284.24
其中：房屋建筑物	290,488,884.69			302,299,182.97
机器设备	420,427,008.83			334,419,811.49
运输工具	3,001,579.97			3,029,337.85
电子设备	48,862.59			
办公设备	1,223,668.67			1,419,951.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78,592,617.36			78,592,617.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4,368,884.08	-51,325.20		64,317,558.88
机器设备	14,223,733.28	25,433.55		14,249,166.83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25,891.65		25,891.65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36,597,387.39			562,575,666.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6,120,000.61			237,981,624.09
机器设备	406,203,275.55			320,170,644.66
运输工具	3,001,579.97			3,029,337.85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电子设备	48,862.59			
办公设备	1,223,668.67			1,394,060.28

机器设备本期增加负数，原因为公司根据万吨精铝生产线《基本建设工程结算审核报告》、《基本建设工程竣工决算审核报告》，对公司原暂估转固的精铝项目所涉及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进行调整分类所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变化系由机器设备等项目重新划分类别形成。

电子设备原值、折旧增加负数，原因为公司购置的 ERP 系统本期正式投入运行，公司将电子设备划入办公设备所致。

本年折旧额 78,583,465.18 元。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009,275.29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75,806,898.74	9,372,980.44	10,837,406.69	55,596,511.61	精铝分厂
房屋建筑物	106,398,621.88	52,918,297.60	53,480,152.19	172.09	85 千安生产线
房屋建筑物	8,857,233.19	3,610,025.18		5,247,208.01	氟化盐及电解车间
机器设备	85,311,593.89	20,225,238.58	11,156,977.50	53,929,377.81	精铝分厂
机器设备	313,483,275.40	294,547,872.31	3,092,189.33	15,843,213.76	85 千安生产线
机器设备	18,195,019.46	10,792,247.30		7,402,772.16	氟化盐及电解车间
办公设备	197,980.00	76,206.93	25,891.65	95,881.42	精铝分厂
办公设备	12,600.00	6,707.15		5,892.85	氟化盐分厂
合计	608,263,222.56	391,549,575.49	78,592,617.36	138,121,029.7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8,993,628.94	房产坐落地土地使用权证由当地政府代办后保管，未能办理房产证	未预计
房屋建筑物	1,696,407.03		未预计
房屋建筑物	46,089,649.81	集中办理	2012 年
房屋建筑物	10,773,750.66	集中办理	未预计
合计	67,553,436.44		

##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 万吨非合资项目	66,126,937.54		66,126,937.54	66,126,937.54		66,126,937.54
水源井项目				843,996.46		843,996.46
铝盘管生产线				1,014,000.00		1,014,000.00
合计	66,126,937.54		66,126,937.54	67,984,934.00		67,984,934.0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项 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末账面余额
20万吨非合资项目		66,126,937.54					89.00%	6,961,190.55			自筹	66,126,937.54
水源井项目		843,996.46		843,996.46							自筹	
铝盘管生产线	1,560,000.00	1,014,000.00	1,453.00	1,015,453.00							自筹	
精整工段金属带锯 床改造			149,825.83	149,825.83							自筹	
合计		67,984,934.00	151,278.83	2,009,275.29				6,961,190.55				66,126,937.54

##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386,731.46	134,717.95		48,521,449.41
1、软件	1,222,729.00	134,717.95		1,357,446.95
2、土地使用权	47,164,002.46			47,164,002.46
二、累计摊销合计	4,775,040.38	1,326,028.23		6,101,068.61
1、软件	324,346.51	240,165.21		564,511.72
2、土地使用权	4,450,693.87	1,085,863.02		5,536,556.8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611,691.08			42,420,380.80
1、软件	898,382.49			792,935.23
2、土地使用权	42,713,308.59			41,627,445.57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611,691.08			42,420,380.80
1、软件	898,382.49			792,935.23
2、土地使用权	42,713,308.59			41,627,445.57

本期摊销额 1,326,028.23 元。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30,882.36	218,338.71
应付职工薪酬	602,467.79	1,016,439.96
合计	833,350.15	1,234,778.67

子公司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较好，预计其未来期间可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期根据其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当期所得税费用 401,428.52 元。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15,132,120.49	313,372,936.35
应付职工薪酬	43,559,072.42	49,349,884.74
可抵扣亏损	826,943,474.74	703,336,509.93
合计	1,185,634,667.65	1,066,059,331.02

由于本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无法准确预计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使得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经济利益无法实现，因此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2012 年	12,381,956.56	12,381,956.56	已经税务机关确认
2013 年	242,647,508.19	242,668,290.42	已经税务机关确认
2014 年	448,286,262.95	448,286,262.95	已经税务机关确认
2015 年	123,627,747.04		已经税务机关确认
合计	826,943,474.74	703,336,509.93	

(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923,529.42
应付职工薪酬	2,409,871.17
合计	3,333,400.59

####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预付土地租赁费	9,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12,000,000.00

预付土地租赁费详见附注八之（二）。

####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1,789,384.46	-6,809,288.52		359,130.08	54,620,965.86
存货跌价准备	22,603,159.67	15,104,553.44	432,482.81	1,628,533.49	35,646,696.8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47,195,369.88				147,195,369.8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8,592,617.36				78,592,617.36
合计	310,180,531.37	8,295,264.92	432,482.81	1,987,663.57	316,055,649.91

#### (十六)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11,500,000.00	21,435,895.84	32,935,895.84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
货币资金		350,000.00		350,000.00	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77,365,960.40	24,014,761.11	101,380,721.51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88,865,960.40	45,800,656.95	134,316,617.35	350,000.00	

本公司履约保证金到期日为 2012 年 8 月 15 日。

本公司股权质押事项详见附注十之（三）。

### （十七）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600,0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000,000.00	501,000,000.00
合计	801,000,000.00	601,0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中国银行运城分行 100,000,000.00 元保证借款。

### （十八）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1,865,960.40
合计		301,865,960.4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应付票据均已到期承兑解付。

### （十九）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9,268,761.68	59,186,050.21
1—2 年（含）	916,616.13	17,971,565.00
2—3 年（含）	14,043,511.04	3,205,240.29
3 年以上	25,631,051.94	24,526,372.11
合计	79,859,940.79	104,889,227.61

（2）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年末无关联方应付账款余额。

（3）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原因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7,000,000.00	工程设计费	待支付
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建筑安装自营队	355,635.00	工程款	待支付
山西三晋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323,994.00	材料款等	待支付
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代付工程款	待支付
合计	7,979,629.00		

## (二十)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901,545.31	8,387,007.99
1—2 年（含）	114,325.82	50,663.47
2—3 年（含）	48,234.37	7,115.20
3 年以上	14,482,232.14	14,502,189.56
合计	22,546,337.64	22,946,976.22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年末无关联方预收账款余额。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结转原因	性质或内容
洋浦炜鑫经贸有限公司	6,632,299.99	未结算	保证金
北京鑫恒铝业有限公司	5,555,160.20	未结算	保证金
洋浦鑫阳铝业有限公司	1,669,355.26	未结算	保证金
运城鑫龙稀土磁业有限公司	249,053.93	未结算	货款
台州亿华特种电磁线公司	134,418.17	未结算	货款
合计	14,240,287.55		

##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74,097.04	82,720,924.22	77,695,269.80	18,499,751.46
(2) 职工福利费		3,638,855.00	3,638,855.00	
(3) 社会保险费	1,451,002.55	25,530,734.77	25,823,383.30	1,158,354.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832.20	4,538,054.54	4,536,074.69	14,812.05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14,453.64	17,591,670.67	17,670,086.31	1,036,038.00
失业保险费	266,057.00	1,703,001.21	1,887,583.21	81,475.00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工伤保险费	7,398.30	1,213,400.95	1,216,816.45	3,982.80
生育保险费	50,261.41	484,607.40	512,822.64	22,046.17
(4) 住房公积金	215,032.37	2,732,776.40	2,731,566.40	216,242.37
(5) 辞退福利	35,913,362.80	9,811,492.33	19,655,347.85	26,069,507.28
(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27,909.66	2,382,114.52	1,815,253.92	6,994,770.26
合计	57,481,404.42	126,816,897.24	131,359,676.27	52,938,625.39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10,547,264.73	-10,759,324.45
营业税	7,204.09	7,797.21
企业所得税	1,133,512.22	2,255,629.55
个人所得税	112,867.37	492,99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0,814.77	576,643.50
房产税	-1,332,287.81	1,982,019.50
土地使用税	-2,273,245.14	3,618,763.98
其他税种	1,258,320.10	973,907.22
合计	10,004,450.33	-851,573.36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收入增长导致流转税纳税义务增加所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负数系山西省地方税务局（晋地税函[2011]212 号）给予本公司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免照顾形成。

##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47,875.00	1,624,828.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31,800.56	850,637.77
合计	3,179,675.56	2,475,466.1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增加主要系本期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750,673.02	4,482,507.68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2 年（含）	3,324,729.61	423,809.22
2—3 年（含）	395,060.64	134,815.14
3 年以上	2,277,742.92	5,209,157.97
合计	7,748,206.19	10,250,290.01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年末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详见附注六之（六）、（七）。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项目	年末账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人民政府	3,397,359.88	分期支付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	待协商支付	
合计	3,597,359.88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人民政府	3,397,359.88	土地出让金及代建工程款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	工程费用	
合计	3,597,359.88		

##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0	1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A、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90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0	10,000,000.00

B、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	----	--------	--------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账 面余额	年初账 面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运城市分行	2010-03-31	2012-12-28	人民币	5.265%	40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运城市分行	2010-04-01	2012-12-28	人民币	5.265%	5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	2006-12-28	2011-03-20	人民币	5.940%		
合计					900,000,000.00	10,000,000.00

### (二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963,000,000.00
合计		963,000,000.00

公司于本期提前偿还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 6,300 万元长期借款，同时于本期末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 亿元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具体见附注五之（二十五）。

### (二十七)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备注
电解铝固定废弃物循环 利用项目		14,680,000.00		14,680,000.00	注 2
电解铝烟尘及烟气综合回收再 利用项目		12,200,000.00		12,200,000.00	
合计		26,880,000.00		26,880,000.00	

注 2：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0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第二批）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258 号）公司于本期收取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 2,688 万元。

###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递延收益	11,333,757.44	25,303,438.58	注 3—注 6
合计	11,333,757.44	25,303,438.58	

注 3：子公司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所在地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人民政府代付国有土地出让金，按土地使用权使用期限摊销。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摊销金额 9,901,757.44 元。

注 4：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0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209 号）于 2010 年收取“大型铝电解生产系统节能技术创新”

研发补助 1,518 万元，用于补偿项目发生的研发费用。本报告期内共计补偿研发费用 1,518 万元。

注 5：本公司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1 年山西省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晋财建一[2011]177 号文件）收取山西省节能专项资金 144 万元，用于补偿 190KA 铝电解槽降压节能项目支出。本报告期内共计补偿项目支出 100.80 万元。

注 6：本公司根据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 2011 年度计划项目的通知》（晋科计发[2011]139 号）收取“高性能铝材料生产新工艺研究”项目专项资金 100 万元。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年末账面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195,366,600.00				-195,366,600.00	-195,366,60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74,982.00				-21,234.00	-21,234.00	53,748.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4,982.00				-21,234.00	-21,234.00	53,748.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95,441,582.00				-195,387,834.00	-195,387,834.00	53,748.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457,958,418.00				195,387,834.00	195,387,834.00	653,346,252.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457,958,418.00				195,387,834.00	195,387,834.00	653,346,252.00
合计	653,400,000.00						653,400,000.00

2011 年 3 月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 195,366,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29.90%，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份）于解除限售后全部过户至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股份）。五矿股份持有本公司 29.90%的股份成为第一大股东。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仍为五矿集团。

### （三十）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206,742,534.25			206,742,534.25
其他资本公积	382,983.57	637,000.00		1,019,983.57
合计	207,125,517.82	637,000.00		207,762,517.8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按照持股比例计算的被投资单位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变动归属于本公司的份额所致。

### （三十一）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2,903,926.10			122,903,926.10
合计	122,903,926.10			122,903,926.10

### （三十二）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72,657,151.40	-749,650,374.32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972,657,151.40	-749,650,374.3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26,688.64	-223,006,777.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6,330,462.76	-972,657,151.40

### （三十三）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4,295,090,178.98	2,759,322,370.81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4,250,834,380.25	2,709,960,323.48
其他业务收入	44,255,798.73	49,362,047.33
营业成本	4,030,206,502.72	2,671,293,814.8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992,817,610.97	2,622,440,413.95
其他业务成本	37,388,891.75	48,853,400.94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5.66%，原因为主要产品市场价格较上年有所回升以及母公司本期开展铝锭贸易业务销量大幅增长所致。营业成本增长主要受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有色冶金行业	4,250,834,380.25	3,992,817,610.97	2,709,960,323.48	2,622,440,413.95
合计	4,250,834,380.25	3,992,817,610.97	2,709,960,323.48	2,622,440,413.95

(3)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锭	3,211,772,297.63	3,024,165,701.77	1,682,384,283.86	1,653,370,489.47
铝压延加工制品	995,931,897.83	928,358,006.01	973,360,495.86	914,582,414.12
其他	43,130,184.79	40,293,903.19	54,215,543.76	54,487,510.36
合计	4,250,834,380.25	3,992,817,610.97	2,709,960,323.48	2,622,440,413.95

铝锭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母公司开展铝锭贸易业务以及铝锭价格回升所致。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4,084,374,852.65	3,836,913,624.76	2,607,585,661.31	2,527,135,817.58
国外	166,459,527.60	155,903,986.21	102,374,662.17	95,304,596.37
合计	4,250,834,380.25	3,992,817,610.97	2,709,960,323.48	2,622,440,413.9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颂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7,583,632.71	18.80%
五矿铝业有限公司	470,441,143.18	10.95%
上海泰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73,285,054.85	8.69%
四川汉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61,951,580.71	8.43%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174,223,420.40	4.06%

合计	2,187,484,831.85	50.93%
----	------------------	--------

####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5,308.60	18,773.59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7,822.34	1,311,346.68	7%或 5%
教育费附加	1,782,133.52	614,293.92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5,415.31	94,767.88	2%
价格调节基金	727,203.86	161,601.33	1.5%
河道管理费	1,826.00	2,262.54	1%
常州市薛家镇综合基金	850,000.00	850,000.00	定额
合计	7,859,709.63	3,053,045.94	

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 157.44%，主要系流转税纳税义务增加导致城建税、教育费附加、价格调节基金增长所致。根据《财政部地方教育附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0]98 号）山西省本期开征地方教育费附加，征收标准为 2%。

####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包装费	1,623,294.59	1,157,912.84
运输费	34,524,150.34	35,658,032.44
装卸费	1,881,579.77	1,664,260.85
仓储保管费	411,712.25	34,220.00
职工薪酬	4,482,829.37	3,442,840.89
业务经费	1,866,532.91	885,027.63
样品及产品损耗	170.37	373,401.30
其他	3,149,908.21	1,862,896.01
其中：出口代理及海运费	1,951,973.09	1,186,540.65
合计	47,940,177.81	45,078,591.96

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6.35%，主要系本期市场需求增加、销售增长所致。

####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465,238.20	25,008,260.2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险费	809,266.09	844,248.43
折旧费	3,518,932.53	3,940,352.32
修理费	9,076,048.54	10,554,822.02
无形资产摊销	1,087,281.46	887,855.48
业务招待费	4,157,834.69	3,321,640.85
差旅费	1,147,160.36	1,723,697.47
办公费	877,662.53	2,524,380.62
水电费	3,042,549.70	6,151,688.64
税金	2,723,328.68	2,197,657.90
租赁费	3,619,782.71	3,561,053.28
诉讼费	-313,129.50	598,066.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121,500.00	1,904,800.00
咨询费	1,064,500.00	460,417.00
研究与开发费用	16,500,038.94	878,942.85
董事会费	235,353.70	208,635.10
排污费	1,386,327.00	1,345,972.00
存货盘亏（盘盈以“-”列示）	-686,441.70	-2,391,273.40
停工损失	15,449,374.98	14,028,509.58
辞退福利	9,811,492.33	8,960,820.48
存货判废退回	2,777,296.80	6,947,196.85
清洁保洁费	2,117,193.50	1,905,474.00
警卫消防费	3,012,200.80	2,608,506.60
安全环保费	1,150,548.36	1,331,757.00
绿化费	784,744.00	688,218.00
设施服务费	2,560,504.48	1,534,760.00
其他	3,609,600.58	4,573,163.08
合计	124,106,189.76	106,299,622.41

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16.75%主要系“大型铝电解生产系统节能技术创新”等项目研发费用支出形成。

###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96,515,019.54	72,566,007.3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2,722,496.50	1,658,662.30
汇兑损益	1,360,069.65	31,431.31
手续费及其他	762,878.70	6,618,348.46
合计	95,915,471.39	77,557,124.81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23.67% 主要由于借款本金增加以及金融机构存贷款基准利率上调所致。

###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6,809,288.52	-7,952,554.54
存货跌价损失	14,672,070.63	6,348,689.3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8,592,617.36
合计	7,862,782.11	76,988,752.21

资产减值损失下降 89.79% 主要由于上年计提 7,859.26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 (三十九)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19,480.28	-2,930,006.55
其他		160,856.33
合计	15,919,480.28	-2,769,150.22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15,919,480.28	-2,930,006.55	注 7
合计	15,919,480.28	-2,930,006.55	

注 7：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系铝锭价格较上年有所回升，被投资单位经营情况好转所致。

###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8,811.76	108,840.40	158,811.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8,811.76	108,840.40	158,811.76
违约赔偿收入		672,885.2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2,500.00	
政府补助	16,725,801.14	4,010,681.14	16,725,801.14
预计负债转回		6,000,000.00	
其他	502,194.98	250,373.00	502,194.98
合计	17,386,807.88	11,055,279.82	17,386,807.88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57.27%主要系根据节能技术创新项目进展情况确认政府补助所致。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常州市薛家镇政府代交土地出让金	221,681.14	221,681.14	常州市薛家镇政府
大型铝电解生产系统节能技术创新研发费用补偿	15,180,000.00		附注五之（二十八）、注 4
山西省节能专项资金	1,008,000.00		附注五之（二十八）、注 5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基建支出	316,120.00		山西省财政厅、运城市财政局
关铝海门公司节能降耗项目补助		100,000.00	海门市财政局、发改委
社会保险补贴		2,889,000.00	运城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
环保资金补助		300,000.00	运城市财政局
贴息拨款		500,000.00	运城市财政局
合计	16,725,801.14	4,010,681.14	

#### （四十一）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3,807.83	159,168.23	253,807.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3,807.83	159,168.23	253,807.83
罚款支出	30,000.00	384,751.44	30,000.00
固定资产盘亏损失	3,611.36	87,218.21	3,611.36
赔偿金	21,462.78	171,261.42	21,462.78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4,084.70	316,101.60	34,084.70
不予认可的已交税金	466,709.00		466,709.00
其他	366,489.65	631,690.37	366,489.65
合计	1,176,165.32	1,750,191.27	1,176,165.32

#### （四十二）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304,671.32	6,113,888.57
递延所得税调整	401,428.52	-1,234,778.67
合计	4,706,099.84	4,879,109.90

### (四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01	0.01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002	0.002	-0.34	-0.34

####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326,688.64	-223,006,777.0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5,135,162.13	-248,508.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191,526.51	-222,758,268.15
年初股份总数	4	653,400,000.00	653,4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I)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653,400,000.00	653,4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13	653,400,000.00	653,4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 \div 13$	0.01	-0.34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 \div 12$	0.002	-0.34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15%	15%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 (I)	$20=[1+(16-18) \times$ $(100\%-17)] \div (13+19)$	0.01	-0.34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3+(16-18)$ $\times (100\%-17)] \div (12+19)$	0.002	-0.34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2,722,496.50	1,658,662.30
补贴收入	2,764,181.17	18,105,000.00
其他往来款	3,498,181.92	12,645,623.64
罚款、违约金收入	150.00	500.00
其他		62,840.15
合计	8,985,009.59	32,472,626.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往来款	5,645,672.95	37,513,074.67
管理费用支出	13,943,826.29	12,292,300.75
营业费用支出	14,953,428.13	10,782,080.12
手续费支出	545,484.41	1,189,694.42
罚款支出	30,796.42	384,751.44
其他	2,980,722.45	5,353,886.10
合计	38,099,930.65	67,515,787.5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	26,8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500,000.00	27,600,000.00
合计	33,380,000.00	27,6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500,000.00
合计		6,500,000.00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23,368.56	-219,291,752.98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62,782.11	76,988,752.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583,465.18	86,608,422.17
无形资产摊销	1,326,028.23	1,182,73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4,996.07	50,327.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696.06	403,319.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050,028.41	72,566,007.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19,480.28	2,769,15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1,428.52	-1,234,778.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62,461.61	27,958,435.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154,999.19	-47,247,318.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4,911,083.53	73,804,15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33,309.87	74,557,456.67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账面余额	149,890,885.92	146,710,045.52
减：现金的年初账面余额	146,710,045.52	98,231,339.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0,840.40	48,478,706.02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一、现 金	149,890,885.92	146,710,045.52
其中：库存现金	39,280.73	36,508.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9,851,605.19	141,673,536.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90,885.92	146,710,045.52
三、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0,000.00	6,500,000.00

## (四十六) 分部报告

### (1)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各分部独立管理。

本公司有 3 个报告分部：电解铝分部、铝压延加工分部、铝制品贸易分部。电解铝分部为铝锭的生产销售；铝延压加工分部为铝板、铝带、铝箔等铝制品的压延加工；铝制品贸易分部

为专门经营铝制品贸易业务。

(2) 各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及负债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电解铝业务		铝压延加工业务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对外交易收入	1,358,235,198.34	1,294,772,574.82	1,082,342,547.41	1,076,208,050.97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854,305.53	579,401.12
三、对外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19,480.28	-2,930,006.55		
四、资产减值损失	24,355,250.46	89,866,922.77	7,043,490.68	3,694,884.00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55,173,247.79	59,511,551.41	24,701,681.23	28,237,926.98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2,035,828.76	-185,872,901.22	13,427,793.97	-37,334,557.69
七、所得税费用			4,706,099.84	4,975,858.07
八、净利润(净亏损)	-12,035,828.76	-185,872,901.22	8,721,694.13	-42,310,415.76
九、资产总额	1,436,367,636.11	1,478,393,761.00	617,328,108.33	786,700,858.37
十、负债总额	1,490,303,221.52	1,510,907,762.08	697,508,669.05	873,948,426.99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续上表)

项目	铝制品贸易业务		抵销		合计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对外交易收入	1,854,512,433.23	388,341,745.02			4,295,090,178.98	2,759,322,370.81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854,305.53	-579,401.12		
三、对外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19,480.28	-2,930,006.55
四、资产减值损失	-421,873.48	-143,668.14	-23,114,085.55	-16,429,386.42	7,862,782.11	76,988,752.21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34,564.39	41,680.69			79,909,493.41	87,791,159.08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1,176,582.36	-127,054.15	23,114,085.55	8,921,869.98	13,329,468.40	-214,412,643.08
七、所得税费用		-96,748.17			4,706,099.84	4,879,109.90
八、净利润(净亏损)	-11,176,582.36	-30,305.98	23,114,085.55	8,921,869.98	8,623,368.56	-219,291,752.98
九、资产总额	57,854,808.45	51,144,801.42	-172,924,637.95	-204,003,677.77	1,938,625,914.94	2,112,235,743.02
十、负债总额	21,712,059.35	15,502,911.76	-294,032,956.58	-301,997,910.85	1,915,490,993.34	2,098,361,189.98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项目	铝制品贸易业务		抵销		合计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附注二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		非流动资产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本国	4,084,374,852.65	2,607,585,661.31	1,359,420,884.11	1,423,336,859.60
国外	166,459,527.60	102,374,662.17		
合计	4,250,834,380.25	2,709,960,323.48	1,359,420,884.11	1,423,336,859.6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企	北京	周中枢	投资管理	2,906,924.29	29.90%	29.90%	71782846-2

(二)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最终控制人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年初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年末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国企	北京	周中枢	投资管理	784,771.20	29.90%	—	10000093-X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

(四)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之（八）对联营企业投资。

(五)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10171091-7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710929236
五矿铝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71093292-9
中矿贸易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不适用
华北铝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60149483-5
北京金网五矿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72395584-7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五矿有色金属连云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74131758-2
五矿内蒙古镁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674397446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682834378
苏州华美达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69898374

#### (六)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五矿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铝锭	协议价	470,441,143.18	10.95%	1,196,393,640.66	44.15%
苏州华美达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废料	协议价	375,942.18	0.01%	422,505.21	0.86%

(3)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五矿铝业有限公司	氧化铝	协议价	334,792,414.75	8.38%	489,077,619.38	18.65%
五矿铝业有限公司	铝锭	协议价	6,531,129.16	0.16%		
华北铝业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费	协议价	488,479.49	13.89%	1,372,337.62	32.70%
五矿有色金属连云港有限公司	铁路运费	协议价	81,430.46	0.01%	394,418.06	21.49%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公司	氟化铝	协议价	3,716,410.26	0.09%	2,990,894.86	0.11%
五矿内蒙古镁业有限公司	镁锭	协议价	242,628.21	0.01%		

(4) 购买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金网五矿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协议价			350,758.11	34.64%
北京金网五矿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网络改造费	协议价	20,000.00	0.01%	67,036.00	29.67%
北京金网五矿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软件	协议价			25,641.03	5.17%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1-01-24	2012-01-19	否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本公司	70,000,000.00	2011-02-17	2012-02-15	否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1-03-31	2012-03-30	否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0	2010-03-31	2012-12-28	否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0	2010-04-01	2012-12-28	否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11-03-24	2012-03-24	否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11-04-06	2012-04-06	否
合计		1,500,000,000.00			

(6) 向关联方借入资金:

关联方	借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1-03-24	2012-03-24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1-04-06	2012-04-06	
合计	400,000,000.00			

公司本期支付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借款利息 1,899.27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19.68%。公司上年支付财务公司借款利息 1,057.40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14.57%。

(7)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五矿铝业有限公司	970,800.00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公司	44,377.68			
合计		1,015,177.68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8) 关联方存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同类存款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存款 金额的比例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48,265.58	35.62%	15,586,111.12	11.54%

## 七、或有事项

###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非关联方:			
山西关铝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1-06-08 至 2012-02-10	详见附注九
山西关铝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01-11-01 至 2006-10-30	
合计	44,000,0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248.08%。

### (三) 其他或有负债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八、承诺事项

### (一) 铝锭长期购销合同

2010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与五矿铝业签订《国内购销合同》。合同约定 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2 月共计 16 个月，本公司每月向五矿铝业交付不超过 8,000 吨铝锭，单价按照交货月上海期货交易所现货月铝锭结算价的平均价减 50 元每吨结算。本合同生效后，原有未执行完毕合同终止执行。

2011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与五矿铝业协商后确认：自 2011 年 3 月起终止双方于 2010 年 8 月 26 日签订的《国内购销合同》及与该合同有关的所有补充条款。

2011 年 7-9 月，本公司与五矿铝业签订铝锭短期购销合同，共计销售铝锭 10,215.76 吨，相关合同已执行完毕。

### (二) 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根据本公司就 85 千安电解铝生产线占用土地与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费协议》的约定，自 2011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18 日止租用山西关铝集团土地，年租赁费 300 万元，共计 1,500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山西关铝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关铝炭素）于 2012 年 2 月分别归还中国民生银行太原北大街支行借款 4,000 万元、山西经贸集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400 万元，本公司为关铝炭素提供的借款担保责任随借款偿还而全部解除。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 （二）债务重组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 （三）股权质押事项

2005 年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铝业）与本公司签署《山西华圣铝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合同》等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山西华圣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圣铝业）。为保证本公司作为出资资产的 22 万吨电解铝项目建设完毕，中国铝业与本公司签署《股权质押协议》，约定本公司以持有的华圣铝业 20% 的股权（出资额 2 亿元）作为履行出资义务的担保质押给中国铝业。质押期限为“自华圣公司成立之日起至 22 万吨项目通过整体竣工验收，并取得国家有权部门颁发的所有竣工验收合格文件之日（以较后的文件日期为准）起壹年内”。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22 万吨电解铝项目已建设完毕，相关竣工决算文件已取得，股权质押解除条件已满足。

### （四）85 千安电解铝生产线关停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产业[2010]第 122 号”公告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要求，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关停 85 千安电解铝生产线。该生产线关停影响 2011 年全年电解铝产量约 4,000 吨左右，影响主营业务收入约 5,500 万元。

### （五）持续经营问题

2011 年度本公司在提升内部管理水平的的基础上，抓住产品价格回升、市场需求增加的机会，采取多种定价方式提高产品售价，本年度实现了扭亏为盈。但由于受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以及原材料成本不断上涨等因素的影响，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出现重大经营亏损，致使公司净资产大幅减少，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773.60 万元。同时 2011 年三季度末起本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滑，未来能否回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98.81%。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拟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一是积极争取最终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对本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支持；二是继续增加节能降耗方面的投入，推进技术创新，实现增产节能。

#### (六)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2010 年 3 月 29 日，因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石家庄旗力建材装饰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至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建筑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工费差价、设计费。由于原告石家庄旗力建材装饰有限公司未在法院指定的期间内缴纳诉讼费，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裁定（运盐民解初字第 59 号）本案按原告撤诉处理。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61,458.41	100.00%	11,124,202.75	34.59%	21,037,255.66
其中：货款	32,161,458.41	100.00%	11,124,202.75	34.59%	21,037,255.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2,161,458.41	100.00%	11,124,202.75	34.59%	21,037,255.66
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562,050.76	85.47%	27,570,672.83	47.08%	30,991,377.93
其中：货款	58,562,050.76	85.47%	27,570,672.83	47.08%	30,991,377.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54,592.72	14.53%	4,954,592.72	49.77%	5,000,000.00
合计	68,516,643.48	100.00%	32,525,265.55	47.47%	35,991,377.9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557,541.06	54.59%	184,842.99	17,372,698.07
其中：6 个月以内	17,325,851.65	53.87%	173,258.52	17,152,593.13
1 至 2 年（含）	156,107.41	0.49%	46,832.22	109,275.19
2 至 3 年（含）	7,110,564.81	22.11%	3,555,282.41	3,555,282.40
3 年以上	7,337,245.13	22.81%	7,337,245.13	
合计	32,161,458.41	100.00%	11,124,202.75	21,037,255.66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941,587.80	37.47%	220,108.93	21,721,478.87
其中：6 个月以内	21,924,261.43	37.44%	219,242.61	21,705,018.82
1 至 2 年（含）	8,291,762.49	14.16%	2,487,528.75	5,804,233.74
2 至 3 年（含）	6,931,330.64	11.84%	3,465,665.32	3,465,665.32
3 年以上	21,397,369.83	36.53%	21,397,369.83	
合计	58,562,050.76	100.00%	27,570,672.83	30,991,377.93

(2) 本期收回情况：

单位名称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佛山市南海区高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注 8	3-4 年	4,954,592.72	9,954,592.72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注 9	5 年以上	14,131,920.22	14,185,467.34
合计			19,086,512.94	24,140,060.06

注 8：具体见附注五之（三）、（2）。

注 9：子公司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较好，公司本年收回对其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4,185,467.34 元。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7,520,618.45	5 年以上	23.38%
浏阳鑫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客户	6,998,450.04	4-5 年	21.76%
中山格兰仕工贸有限公司	客户	3,933,091.35	1 年以内	12.23%
廊坊友诚铝业有限公司	客户	3,515,572.01	1 年以内	10.93%
山西省运城市龙飞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客户	2,182,400.50	1 年以内	6.79%
合计		24,150,132.35		75.09%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7,520,618.45	23.38%
合计		7,520,618.45	23.38%

##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0,930,218.55	95.92%	174,780,218.55	75.69%	56,1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1,004.91	1.59%	3,613,182.27	94.81%	197,822.64
其中：其他往来款	3,811,004.91	1.59%	3,613,182.27	94.81%	197,822.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00,000.00	2.49%			6,000,000.00
合计	240,741,223.46	100.00%	178,393,400.82	74.10%	62,347,822.64
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026,818.55	98.70%	135,736,818.55	60.59%	88,29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40,565.74	1.30%	2,917,244.79	99.21%	23,320.95
其中：其他往来款	2,940,565.74	1.30%	2,917,244.79	99.21%	23,320.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6,967,384.29	100.00%	138,654,063.34	61.09%	88,313,320.9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8,362.48	4.94%	1,883.62	186,478.86
其中：6 个月以内	188,362.48	4.94%	1,883.62	186,478.86
1 至 2 年（含）	16,205.40	0.43%	4,861.62	11,343.78
2 至 3 年（含）				
3 年以上	3,606,437.03	94.63%	3,606,437.03	
合计	3,811,004.91	100.00%	3,613,182.27	197,822.64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506.52	0.63%	185.07	18,321.45
其中：6 个月以内	18,506.52	0.63%	185.07	18,321.45
1 至 2 年（含）				
2 至 3 年（含）	9,999.00	0.34%	4,999.50	4,999.50
3 年以上	2,912,060.22	99.03%	2,912,060.22	
合计	2,940,565.74	100.00%	2,917,244.79	23,320.95

3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将 3 年以上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142,900,603.22	116,000,603.22	81.18%	注 10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88,029,615.33	58,779,615.33	66.77%	
合计	230,930,218.55	174,780,218.55	75.69%	

注 10：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为负数，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 81.93%，对两家子公司欠款划分账龄后根据本公司会计政策提取坏账准备。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注 11
合计	6,000,000.00			

注 11: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已于期后归还 600 万元。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42,900,603.22	1-7 年	59.36%	往来款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88,029,615.33	1-7 年	36.57%	往来款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6,000,000.00	1 年以内	2.49%	往来款
山西协和铝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990,322.10	5 年以上	0.83%	货款
兰州杰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841,442.00	5 年以上	0.35%	材料款
合计		239,761,982.65		99.60%	

(6)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42,900,603.22	59.36%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88,029,615.33	36.57%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6,000,000.00	2.49%
合计		236,930,218.55	98.4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0,000,000.00	137,195,369.88		137,195,369.88	30.00%	30.00%		137,195,369.88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0.00	661,908,068.46	16,556,480.28	678,464,548.74	49.00%	49.00%				
权益法小计		730,000,000.00	799,103,438.34	16,556,480.28	815,659,918.62				137,195,369.88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8,464,000.00	8,464,000.00		8,464,000.00	80.00%	80.00%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3,216,154.64	15,516,154.64		15,516,154.64	100.00%	100.00%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67.50%	67.50%				
山西关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100.00%				
运城市关公故里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3.33%	—		10,000,000.00		
成本法小计		64,380,154.64	66,680,154.64		66,680,154.64				10,000,000.00		
合计			865,783,592.98	16,556,480.28	882,340,073.26				147,195,369.88		

####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3,063,965,281.24	1,705,586,011.9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026,784,934.33	1,661,671,282.42
其他业务收入	37,180,346.91	43,914,729.48
营业成本	2,849,183,683.57	1,672,157,333.2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818,409,192.84	1,628,461,266.36
其他业务成本	30,774,490.73	43,696,066.9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变动原因具体见附注五之（三十三）。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有色冶金行业	3,026,784,934.33	2,818,409,192.84	1,661,671,282.42	1,628,461,266.36
合计	3,026,784,934.33	2,818,409,192.84	1,661,671,282.42	1,628,461,266.36

(3)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锭	2,676,048,868.14	2,490,484,238.65	1,294,772,574.82	1,266,988,760.47
铝压延加工制品	310,722,178.93	289,550,509.34	326,397,078.08	320,968,087.48
其他	40,013,887.26	38,374,444.85	40,501,629.52	40,504,418.41
合计	3,026,784,934.33	2,818,409,192.84	1,661,671,282.42	1,628,461,266.36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026,784,934.33	2,818,409,192.84	1,661,671,282.42	1,628,461,266.36
合计	3,026,784,934.33	2,818,409,192.84	1,661,671,282.42	1,628,461,266.36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颂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7,583,632.71	26.36%
五矿铝业有限公司	470,441,143.18	15.35%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泰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73,285,054.85	12.18%
四川汉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61,951,580.71	11.81%
江阴市同创铝业有限公司	98,282,283.92	3.21%
合计	2,111,543,695.37	68.91%

## (五) 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19,480.28	-2,930,006.55
其他		7,144,597.69
合计	15,919,480.28	4,214,591.14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15,919,480.28	-2,930,006.55	附注五之（三十九）
合计	15,919,480.28	-2,930,006.55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150,527.32	-244,859,572.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312,998.79	93,444,104.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227,510.77	77,829,539.82
无形资产摊销	707,495.39	564,204.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307.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98.27	403,319.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627,626.96	72,320,679.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19,480.28	-4,214,591.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6,434.17	25,324,349.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83,477.17	30,915,986.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509,486.74	72,618,02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10,921.16	124,249,740.99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账面余额	140,513,610.81	135,103,275.56
减：现金的年初账面余额	135,103,275.56	51,010,007.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10,335.25	84,093,267.99

## 十二、补充资料

###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99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25,801.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0,162.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11,492.3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399,150.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8,056.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31.98	
合计	5,135,162.13	

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其他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辞退福利	-9,811,492.33	解除劳动关系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 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40%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5%	0.002	0.002

###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1 日第五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1 日